

# 传统下的独白与 独白下的传统

传统下的独白与  
独白下的传统

传统下的独白与  
独白下的传统

## 传统下的独白与 独白下的传统

青海人民出版社

[台湾] 李敖 著

# 无下的独白与 白下的传统

传统独白



传统下的独白  
独白下的传统

传统下的独白与  
独白下的传统

□ □ □ □ □ □ □ □



1999.10.10

传统下的独白  
与  
独白下的传统

[台湾]李敖 著

李敖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李敖著

责任编辑:王朝阳

封面设计:刘丽平

# 传统下的独白与 独白下的传统

[台湾]李敖 著

青海人民出版社

(青海西宁同仁路 10 810001)

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3.75 字数:280千字

1999年12月第1版 1999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册

ISBN 7-225-01775-8/I·982

定价:18.00元

## 目 录

上部 传统下的独白 .....	(1)
再版自序 .....	(3)
自 序 .....	(4)
一 独身者的独白 .....	(7)
二 爱情的刽子手 .....	(12)
三 一封神气的情书 .....	(18)
四 假如我是女人 .....	(24)
五 张飞的眼睛 .....	(33)
六 中国小姐论 .....	(43)
七 由一丝不挂说起 .....	(49)
八 不讨老婆之“不亦快哉”(三十三则) .....	(65)
九 妈妈的梦幻 .....	(68)
十 妈妈·弟弟·电影 .....	(73)
十一 长袍心理学 .....	(80)
十二 红玫瑰 .....	(86)
十三 旧天子与新皇帝 .....	(91)

## 传统下的独白与独白下的传统

十四	无为先生传	(99)
十五	充员官	(102)
十六	修改医师法与废止中医	(106)
十七	几条荒谬的法律	(130)
	附录一 论立法委员兼律师(“自立晚报”社论)	
	附录二 从立法委员的特权说起(陆啸钊)	
十八	老年人和棒子	(146)
	附录 如何使青年接上这一棒(王洪钧)	
十九	张天师可以歇歇了!	(165)
二十	十三年和十三月	(174)
	下部 独白下的传统	(193)
	总序	(195)
	快看“独白下的传统”	(196)
一	直笔——“乱臣贼子惧”	(210)
二	避讳——“非常不敢说”	(219)
三	谏诤——“宁鸣而死，不默而生!”	(227)
四	传令——全国大跑马	(236)
五	新闻——报纸像杂志	(244)
六	征兆——来头可不小	(253)
七	吃人——动物吃人，人也吃人	(261)
八	喝酒——喝也不行，不喝也不行	(269)

## 目 录

---

- 九 音乐——华夷交响乐 ..... (279)
- 十 家族——人越多越好 ..... (288)
- 十一 女性——牌坊要大,金莲要小 ..... (297)
- 十二 光绪朝对节妇贞女的旌表 ..... (305)
- 十三 从高玉树为儿子“冥婚”看中国两面文化  
..... (312)
- 十四 欢喜佛 ..... (317)
- 十五 中国民族“性” ..... (323)
- 十六 人能感动蝙蝠论 ..... (333)
- 十七 人能感动老虎论 ..... (338)
- 十八 鼓声咚咚的中国之音 ..... (342)
- 十九 一种失传了的言论道具 ..... (356)
- 二十 记一个不合作主义者 ..... (361)

上 部  
传统下的独白



晴 土  
白 越 陶 不 亮 井

## 再版自序

这本“传统下的独白”是九月二十五号出版的。出版后两个星期，就居然有一次再牌的机会，这是很令自己开心的事。

中国广播公司对这套“文星丛刊”，曾在三个节目里予以介绍；另外中国的美人儿刘秀嫒小姐又在专门节目中访问了中国的新缪思余光中先生，由他代言，对这套丛书做了综合的解答。

中国广播公司对我这本书中的几段讨论爱情观念的文字将特别广播，叫我特别高兴。高兴之下，忽然想到林语堂博士办“论语”半月刊时的“论语社同人戒条”第十条——

“不说自己的文章不好。”

于是将此书反覆拜读了一阵，越读越觉时文章好。惟一糟糕的是：尾巴上的那张照片出了皮漏，一位读者来信说要替我出钱“理发”；又一位朋友说照片那只左边的眼睛好像不是我的，好像被“整刑”了；又一位大叫道：“吓！好老呀！又丑！”……对这些“人身攻击”，我只想申诉一点，那就是：“我本人实在比我的照片漂亮。”

一九六三年十月十日。

## 自序

三四年来的，我写了不少杂文。其中的一部分我收在一块儿，就是这本“传统下的独白”。

这本书共包括二十篇文字，篇篇都是名符其实的“杂”文，有的谈男人的爱情，有的谈女人的衣裳，有的谈妈妈的梦幻，有的谈法律的荒谬，有的谈不讨老婆的“不亦快哉”。……各文的性质虽是杂拌儿，但是贯串这杂拌儿的却是一点反抗传统、藐视传统的态度。

这种反抗和藐视，对我说来，颇有孤独之感，所以千言万语，总觉得是个人的“独白”。

在传统的标准里，一个反抗和藐视传统的人，经常被看做是一个不正派的人。经常不为“世儒”们所喜：王充、阮籍、李贽，以及一切被目为放诞任气议古非今的人物，都不是“世儒”眼中所能容忍的。“世儒”看他们是狂叛，他们也懒得辩，狂叛就狂叛罢！

通常“世儒”们打击狂叛的法子总不外是一个公式：

$A(\text{行为不检}) + B(\text{言论不经}) = C(\text{大逆不道})$

对 A，“世儒”们惯用的帽子是不孝呀，无礼呀，好色呀；对 B，

惯用的帽子则是思想游移呀，态度媚外呀，游戏文章呀，专爱骂人呀。于是，在罪状毕至之下，C的大帽子便自然戴成了。

在这里，我愿对“游戏文章”和“专爱骂人”两点，做一点说明。谈到文章，在明朝有所谓“文章二十五品”之说，其中有“简古”、“典则”、“讽切”、“刺议”、“攻击”、“潇洒”等二十五品，我认为在这些“品”中，一项重大的遗漏可说就是“狂叛品”了。狂叛品的文章最大特色是率真与痛快，有了什么，就说什么；该怎么说，就怎么说。狂叛品的作者深知写文章的重点是在表达作者的意思，只要能达意，使读者痛痛快快的读下去，“形式”上面的计较，是可以不必的。所以嘻皮笑脸，不失为文章；亦庄亦谐，也不失为巨作。最可恨的是一些浅人们，他们看文章，不看文章的“内容深处”说些什么或暗示些什么，却只从皮相着眼，看到文章里一些被视为“不庄重”或“不道德”的字眼或句式便大惊小怪，便草草断定为不能登大雅之堂，不合“君子水准”，不遵守传统的“文章规范”，于是便判定这篇文章是“游戏之作”，是“专爱骂人”，是没有价值或没有多大价值的。其实这真是“混球的文章雅驯观”。我生平最讨厌一些伪君子们在文章上装模作样忸怩作态，一下笔就好像一脑门子仁义道德之气充塞于白纸黑字之间，读其文，似乎走进了孔庙中的大成殿，好像非如临深渊如履薄冰一番不可；读过之后，幸运的读者要昏昏欲睡，不幸的读者便要吃强胃散，文章也者，写到他们那种地步，真算罢了！

十六世纪的唐顺之（应德），在他的“与茅鹿门论文书”里，说明为文的道理极其痛快，他主张“文章本色”，要“直据胸臆，信手写出，如写家书，虽或疏卤，然绝无烟火酸馅习气，便是字

## 传统下的独白与独白下的传统

宙间一样绝好文字。”这四百年前的老话，岂不值得今天的“能文之士”想一想吗？

一九六三年九月一日。

## 独身者的独白

毕业那天晚上我真的喝醉了，我不能不醉！醉眼是模糊的、深沉的，我看到一张张熟悉的脸儿在我眼前消失掉。毕业带给人们的是“东飞伯劳西飞燕”，可是我呢？却像一只斗败了的公鸡，有翅膀，可是飞不起来，不但飞不起来，还得在地上爬！

真的爬，“匍匐前进”、“夜间战斗”，……多少个爬的课目在等着我，入伍训练六个月，野战部队近一年，我不知道爬了多少次，在深山、在外岛、在风砂里、在太阳底下，我用全是泥土的手擦着汗、喘着气，偶尔抬起头来，望着天边的几只鸟儿，我叫不出它们的名字，只知道它们全在飞。

月亮又圆了二十几次，我终于踏上回程的军舰，又活着回来了。没有百战，却有荣归，我忍不住心里暗叫一声惭愧！拍掉身上的风尘，我又走向台大来，校园里正是杜鹃盛开的时节，鲜红雪白，奇花照眼。可惜的是，穿插在花丛里面的都是新的面孔和新的情侣，他们取代了我们，不，取代了我自己。他们偷去了我的青春，也抢走了我的地盘。

看着这些讨厌的小毛头们，我并不以老大自惭。相反的，我倒觉得我更年轻了。毕业以来，几乎每个月我都遭到红帖子的袭击，它们除了传染笔尖的颜色而增加账本上的赤字外，另一个重要的意义是年轻人都纷纷走上成功立业抱娃娃的老

## 传统下的独白与独白下的传统

路，冤各有头，债各有主，有情人各有他的家，尤其是我过去的老情人们，她们一个个都远走高飞，婚嫁迭起，喜事频传，每天打开报纸，看到一排排鲜红的结婚启事，我就先要心惊肉跳！偶尔启事上没有使我牵肠挂肚的芳名，我就笑逐颜开，宛如巨石落地，自谓公道尚在人间，同时也深叹“报社广告部诸公之待我不可谓不厚矣！”推而广之，总而言之，我现在除了大年三十老太送的红纸包外，其他一切红颜色东西都害怕！

老朋友劝我东山再起；老同学劝我另起炉灶；老太限时命我替她抱孙子，舆论如此，我也不由得心慌意乱起来。可是着急有什么用？我又不会跳舞，不去教堂，不善说可爱的废话，不忽视礼义廉耻中的第四维，不再是男女同校的大学生。……自反之下，没有任何一点条件能够吸引女孩子多看我一眼！家里妹妹虽多，可是她们对我过去的情海兴亡史过于熟悉，虽有帮忙的可能，但小姐们心眼儿多，偶有得罪，就七嘴八舌大翻我底牌，新欢若知，反到不妙，想来想去，走妹妹路线也是死路一条！

看这样真没法子了！于是我点起一支烟，开始发愁。茶不喝，可也；饭不吃，可也；酒不饮，可也；烟不抽，不可也。想当年美国南北战争时，李将军因为不喜抽烟，所以一败涂地；格兰特将军因为爱抽烟，所以万事亨通。由此可证，恋可失，头可断，烟不可不抽，凡失恋而不抽烟的人，不是失败主义者就是“异于禽兽者几希”的家伙。

在我抽到第一百零九根新乐园的时候，忽然茅塞顿开直指本心，心想既然“时不我与”“女人不我与”，何不就此提倡提倡独身主义？一个人一生中不像培根那样提倡一阵子独身主义，就好像维纳斯丢了那条胳膊一般。换言之，一个堂堂七尺

大丈夫如本文作者者，一定要花他生命一段时间去恨女人恨家庭不可，无金屋可藏，无孺子可教，无脸色可看，无小心可陪，无冤大头可当，……而孑然一身，独与天地精神往来，遨游于无何有之乡，广漠之野、纵浪大化以自适其适，这是何等气魄！何等境界！安能效多情小儿女呢呢喁喁鼻涕眼泪耶！

对！完全原案！我把烟一丢，拍案而起。独身不但可无妻儿之累，而且可益寿延年；牛顿没结婚，可是活了八十岁；康德没有老婆，活了八十四岁；米盖兰琪罗打了一辈子光棍，却享年八十有九，独身之为用大矣哉！既可使“蒙主宠召”延期，又可兼做伟人，无怪乎老祖宗们要以“君子必慎其独”来垂训吾等了！

可是，毛病就出在这儿，独身这种壮举毕竟不是好玩的，偶一不“慎”，就变成了法朗士笔下的法非愚斯，或者变成了宋朝的玉通和尚，——辛辛苦苦五十二年，到头来还不是功亏一篑！并且，长寿对一个具有白头偕老五代同堂的福气的人才有意义，若独自一人，孤零零的糟老头子，无老太婆可吵嘴，无小孙子可捶腿，还活那么久干嘛？并且，“老而不死谓之贼”，先贤早有明训，垂暮之年，虽然“戒之在得”，可是孤家寡人，毕竟形迹可疑，说不定那天出了什么盗宝案，受了牵连，落得老扒手之谥号以殁，忝为盛名之累，那又何苦来？

由是观之，独身云云，实乃期期不可之举，身既不可得而独，我刚才的决定只好不可得而行。于是，我只好又接上第一百零九根新乐园。

烟雾的缭绕使我想起一件往事：那是一个没买到油条的早晨，我家漂亮的六小姐，带着惠华医院老修女的表情，把满墙悬挂的罗勃韦纳的照片一一摘了下来，然后又一一放好，准



## 传统下的独白与独白下的传统

备长捐箱底。我当时躬逢其会，看得呆了。因为我久仰罗某人是我家六小姐最崇拜的男明星，满墙他的照片平时连碰都不许我们碰，好在我君子已久，早就不立于“严墙之下”，故受白眼最少。而这回六小姐竟如此突变，令人发指。老太怕有三长两短，特命我去打听。追问之下，六小姐才涕泗横流曰：“罗勃韦纳和那阴险的女明星娜姐丽华今年结婚了，所以我先把照片拿下来，不过我不必烧掉，反正还要离婚的！”

六小姐的铁口直断给了我极大的启示：我何必把我的老年想得那么凄惨呢？如果天假以年，我一定可以等到我那些老情人的归来，“衣不如新，人不如故”，除却巫山的晚霞，那里还有云彩呢？

哥德晚年曾和老情人的女儿恋爱，此西土之行径，未合吾礼义之邦的要求，不宜做此非分之想；我们宋代的大词人张子野八十五岁还结婚，此种老当益壮的雄风连李石曾也得合十顶礼，只要我李敖久而弥笃老而弥坚，不悲观不早死，何愁不能做白头新郎白发潘郎？何必像这些青年男士们，凄惶若丧家之犬，或登报自吹，或乱托媒婆，或飞书应征，或在女生宿舍门前排队注册，或请报上安琪夫人指点迷津。……斯文扫地如此，情不自禁如彼，天厌之！天厌之！

感慨已定，我决心向六小姐看齐，也如法泡制，把散在眼前的老情人的照片礼物一一加封归档，并向之自矢曰：“任凭弱水三千，我只取一瓢饮。不能黑发偕少，但愿白头偕老；不能永浴爱河，但愿比翼青鸟！”言罢趋出，购书于肆，书名“妾似朝阳又照君”；观影于街，片名“白发红颜未了情”；听白光歌声于大道，歌名“我等着你回来”。于是归而大睡，不知东方之既白。